

# 陈梦雷二次被流放及其相关问题

杨 珍

**内容提要** 发生在康熙之交的陈梦雷案，以康熙朝后期储位之争为缘起，以案主杜撰天降“大位之牌”神话，借术士进行祈禳、镇魇等活动为主要内容，又因案主将供奉“大位之牌”事通达雍正帝而发露。它为揭示清前期统治集团内部利益角逐之怪诞残酷，提供了一个新视角。

**关键词** 陈梦雷 允祉 雍正帝 大位之牌 祈禳 镇魇

陈梦雷，清代著名学者，福建侯官(今福州市)人，字则震，号省斋，晚号松鹤老人。生于顺治七年(1650)，卒年未详<sup>①</sup>。康熙九年(1670)中进士，选翰林院庶吉士。十二年，授翰林院编修。寻送双亲南归。十一月，平西王吴三桂于云南反清。翌年(1674)，靖南王耿精忠据福建反清，逼迫在籍官员附从为官。陈梦雷百计推托，其间与探亲返乡的同榜进士、好友李光地商定，李光地北上向朝廷递送蜡丸密疏以通情报，自己留闽继续与耿周旋，并设法保全李之家人。两人相约，事成后互白对方之功，以为佐证<sup>②</sup>。因密疏未署陈梦雷之名，不久李光地擢升侍读学士，陈梦雷则于康熙十九年(1680)被刑部传讯赴京，二十一年以从叛罪免死流放盛京，入旗为奴。三十七年赦还，侍皇三子允祉读书。四十年始，编纂《古今图书集成》(初名《汇编》)，历五载而成初稿。雍正元年(1723)春，再次获罪，发遣边外。后死于流放地卜魁(今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)<sup>③</sup>。

关于陈梦雷的生平以及他与李光地之间的是非纠葛，前辈时贤已有论述<sup>④</sup>。本文依据档案等史料，仅对陈梦雷第二次被流放的原因及其相关问题予以考察，请教于方家。

孟森先生《明清史讲义》云：“世宗于继位后追理梦雷前罪，实为与允祉为难，非圣祖怜才宥过

① 据张玉兴《关于陈梦雷第二次被流放的问题》一文(《清史研究通讯》1984年2期)考证，陈梦雷大约死于雍正二年七月以后，乾隆六年以前，即1724年至1740年之间。

② 陈梦雷：《闲止书堂集钞》卷一，《绝交书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79年；李光地：《榕村续语录》卷一〇，《本朝时事》，中华书局，1995年。

③ 参见张玉兴：《关于陈梦雷第二次被流放的问题》。

④ 谢国桢：《陈则震事辑》，载《明清史笔记丛谈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年；张玉兴：《关于陈梦雷第二次被流放的问题》，载《清史研究通讯》1984年第2期；王钟翰：《陈梦雷与李光地绝交书》，载《清史新考》，辽宁大学出版社，1990年；解洪兴：《一代学者陈梦雷的沉浮人生》，载《边疆经济与文化》2006年第8期；等等。

